

的情調，我們要說，這樣的情調，使得現代人在閱讀上，較容易產生共鳴。

<賣菜華仔>、<鯨面>、<暮情>時代表了一種傳統式的寫實風格。<賣菜華仔>中對小人物的著墨，延續了對小人物的同情風，帶有些微嘲諷，卻不傷人。<鯨面>的出線，是另一種收獲，彌補了長期以來本土創作一直缺席的原住民書寫。<鯨面>所鋪排少數民族的神話信仰與不同族群的隔閡，帶著異國情調，也有著異國情調的吸引力。我們期盼這是一個長久的開始，而非偶然的出現。<暮情>的老芋仔與紅包場則十分微妙地平衡了<賣菜華仔>的台灣鄉土人物與<鯨面>的原住民題材。老芋仔及紅包場的式微，可以說反證了時代潮流，是<夏娃，一個午後>的相反思考。一直向潮流走去的新人類雖然處處困境，而一個向回憶探訪的老人類，他們的適應問題，無疑將他們推上真正邊緣人地位。兩者都是文學素材中不可輕忽的角色。

綜觀今年六篇得獎作品不僅記載了世紀末的文學星圖，也代表了今年參賽作品的特質與成績。更正面回答了胡適「一代有一代的文學」時代與文學的思考。

#### 新女巫

##### ——評<巫夜情釀>

乃文釀人生的酒，通過愛和記憶，當乃文法力越來越深，她成了一個女巫。

我們很難想像是誰給了這個時代乃文這樣的女性，和男人相處她心觀眼，眼觀心兩者皆明亮，思索愛之苦卻毫無怨氣；人生態度上志氣地半工半讀專科畢業續修空大，由線上女工走到勞方代表之路，仍保持企盼工作時聽到「不期而遇的歌曲跑出來」浪漫情懷。

小說 (第一名) 潘久輝

## 夏娃、一個午後

一段乃文從來不願意說清楚的模糊「大衛」戀情，她選擇在心裡永遠留一個位置給他，意識到他用「蠍子」調酒在一個月夜對她施了魔咒，她得經過練法，才能生出力量將自己由他身邊抽離，因為她要保持一種尊嚴。那已不全然是工作和愛，事情在乃文身上發生，她使它成為生命的藝術。一個現時世界新生出來「不期而遇」的純粹的女性。一個有法力而自我約束的好女巫。

作者不僅僅單純說故事，更形塑了一個讓人難忘的新女性。

廣告迷思

——評〈夏娃，一個午後〉

我們在小說最後，通過一位廣告攝影的描述，看見這個時代的廣告之重。

是誰給了這樣一種權力？讓我們活在一個物質的世界？我們一律看到廣告才知道自己要化什麼妝，使用哪種色彩，我們在「宣傳」中開始一天，甚至一生。女人聽說了「女性主義」，才去表現它。於是我們穿著灰色套裝代表女性主義的衣服；我們透過電視上介紹寶物的節目，以一個早期的名牌皮包，理解收集的意義；幾乎什麼樣的東西都有人收集。衣食住行娛樂國際時尚雜誌麥當勞……我們怎麼樣去生活成為一件最不具自主性的行為，而那是我們個人的一生啊！世界在有廣告和廣告文案以後，成為一個大集中營，我們是廣告的奴隸，這個世界再沒有角落，都市更嚴重，有人就是要把商品賣給你，大家成為購買慾的動物。

面對充滿物質世界的迷思，一個非常嚴肅的課題。作者巧妙地以廣告文案開始每一段，現代感的視角和內容，無異是一篇帶動新主題書寫的小說。

## 短篇小說 第一名



### 楊久穎

出生：民國62年生

學歷：政治大學廣告系畢

現職：文字工作、自由撰稿

曾發表之作品：「搖滾尼希利」。

獲獎記錄：

第七屆及第八屆聯合文學巡迴文藝獎、第十二屆及十三屆全國學生文學獎（詩、小說類）、第一屆台灣省文學獎散文組評審獎

### 創作理念

現代人所能接觸到的「文學」，恐怕以廣告文字佔了絕大多數；各種華美、眩目的辭藻，卻都指向一個動機——消費。生命意義、兩性關係等，似乎也被物化成待價而估、充斥促銷辭彙的商品。本篇小說由此概念出發，引用充滿幻象的廣告、雜誌文辭作為各段引子，再透過小說中男、女角色的行為、思緒，鋪陳出現代生活物質與人性情感的矛盾。文中角色不設姓名，俾使其更具代表性；檢討資本主義生活的同時，更盼讀者能正視「文字」在現代生活中扮演的「虛構／真實」角色。

短篇小說《第一名》 楊久穎

## 夏娃、一個午後

■ 「芭比波朗 畫的是人的深度 而不是彩度」

——芭比波朗彩妝系列廣告文案，1997

我永遠都不知道她是在什麼時候起床的。因為，當我睜開眼睛的時候，她總是已端坐在梳妝檯前，臉上已經上好了一層薄薄的粉底，正在專心地對著鏡子用一隻手拉開眼皮、另一隻手擎著一隻睫毛刷子，仔細地畫眼部的妝彩。

如果我起得更早一點的話，還有機會看到她剛洗完臉，拿著蘸滿化妝水的化妝棉在臉上使勁拍打的光景：「一定要稍微用點力氣拍打，毛細孔才會收斂。」她總是這麼說。然後，我便會見到她拉開抽屜，從一大堆琳琅滿目、無以名狀的瓶瓶罐罐中，彷彿在超市冷凍櫃旁選牛排肉一般地挑了半天，才終於拿起一個小瓶，小心翼翼地打開來，用指尖沾著點在臉上，均勻地推開。

「像今天天氣這麼熱，就該用這瓶水性粉底，比較薄、透氣，還有抑油的效果。」她像是小學老師教注音符號一般認真地對我說道。「喔。」我點頭。

然後，她又更小心地拉開另一個抽屜，裡面滿滿的是各種色彩的眼影、修容餅、深深淺淺的唇膏。像在調配什麼極其危險的化學製劑一般，她費心思挑選了幾件號稱是可以搭配的彩妝，繼續施弄在臉上。

「土耳其藍眼線，透明睫毛膏，珠光亮粉指甲油，淺粉紅色亮澤唇采。」她一面左顧右盼看著鏡子，一面喃喃自語。「今年最



流行的。昨天連我們那個老古板董事長祕書，都去買了幾件。不過，她用起來一定不倫不類；我得給她點示範教學才是。」她邊說著，邊拿出衣服穿上，臉上的各種色彩頓時鮮銳得讓我覺得有點刺痛。

不過，她總是有道理的。我不再說什麼，目送她去上班之後，轉身又昏沈沈地睡去，做了一個被各種乳液、化妝水、面霜、粉底淹死的惡夢。

一天又開始了。

「由女性主義出發的思考邏輯，如哲學家一般的冷靜沈澱，與所有創作者一般地堅持原則……這些都是構成山本耀司服裝魅力的重要特質。」

——E L L E 雜誌國際中文版，Apr.1998，P.255

她嘆口氣，重重地把文件夾啪一聲摔在桌上。「如何？現在您的意思是？」

他坐在對桌，似笑非笑地打量著她，沒有要回答的意思；她看著他的目光，臉頰不覺燥熱了起來。不過，她深信自己身上穿的灰色套裝，絕對足夠給人夠份量的感覺；要鎮定，要鎮定，要鎮定。

她吞了口口水，清清喉嚨，強迫自己重新集中視線。「我們公司本身配合的企劃案已經通過了；我們經理也說過，希望您能今天立刻作出決定，不然的話，我們——」

「不要老是我們我們的，妳自己的意思怎麼樣？」他驟然打斷了她的話。她不禁愕然。「我——？」

「我看得出來……妳很希望我不要跟妳們簽約，對不對？這個case辦起來，有它的困難度在，要是真要辦成了，累死妳們不說，也不會是妳們這些底下人的功勞；只有妳們經理在等著靠這個陞官……我說的對不對？」他的微笑顯得很悠閒；眼光則在她套裝第二個扣子上掃視著；她不禁臉紅了。

「這——李總，您——」

他微微把身體傾斜向前，瞪視著她，看得她到口的話又嚥回喉嚨去。

「妳進這公司已經快三年了吧？是一畢業就進來的嗎？」她點頭。他輕鬆地一笑，坐回原位去。

「如何？我看得出來，妳留在這個公司，前途有限，……不如到我公司來吧？」

「什麼？」她楞住了。

他彷彿無視其他人的存在，燃起一根氣味嗆鼻的萬寶路。「我是很認真的。我看得出妳有某種特質，不需要靠什麼灰色套裝來加重妳自己的份量……假如妳願意到我公司來的話，我一定有辦法讓那種特質完全發揮出來的。到時候妳就……」

他的臉上又浮現了那種微笑；然而這次卻似乎多了幾分詭譎。她依舊楞楞地說不出話來，就那樣呆呆地站在那邊，看著他的臉。他的微笑持續了好一會兒，在她猛然回過神來的時候，才發現他的左手上不知何時已經長出了許多又粗又黑的硬長毛，而這隻毛茸茸的手，正放在她灰色套裝裏緊的臀上。

■

「即使全球因美伊及二次南北韓的軍事緊張關係，大為擔憂；流行專家們還是不認為今年秋冬的『軍綠色』流行，是由地球的『戰爭與和平』所引起的，它反而是來自『40年代』的復古——由大戰時的軍裝所延伸而出來的。」

——E L L E 雜誌國際中文版，Apr.1998，P.240

我很喜歡看國興衛視的節目「開運鑑定團」。來自日本各地的人們，把家傳留下的、無意中買到的、自己花錢收集的種種「寶物」，送到節目裡來請專家們做鑑定。

節目最精彩的一刻，往往是在觀眾已經飽滿地接受了許多和這「寶物」相關的訊息、介紹後，物品持有者先定個自己認為可能的價格，然後在主持人OpenThePrice的喊聲中，將「自定價格」和專家定的「估定價格」做一個比較——若真實價格比本人評價高很多，歡呼掌聲必然不絕；若比本人評價少，引起的也是一陣惋惜與鼓勵兼而有之的笑聲。總之，大家都是很愉快的，連失望都可以拿來當作愉快被販賣。

除此不談，這節目也常讓我和她都覺得不可思議：幾乎什麼樣的東西，都有人收集——除了一般骨董收藏家最愛的鍋碗壺盆、杯盤瓶罐，或書畫雕塑、珠寶金飾之類，漫畫，玩具，模型寶物，遇災沈船上搶救回來的郵件……什麼都有，真的什麼都有。每一樣東西，都可以換算成金錢計價的單位。一台一次大戰時的手動洗衣機，價值她五個月的薪水；一張仿冒的岳飛手蹟，價值也有她兩週工作所得。「好貴呀。」她偶爾會這麼說；不過，其實她並不是真的很愛看這個節目。

然而，終究還是會出現真正能引起她興趣的東西。某次，一位女星帶來一只數十年前國外買的愛馬仕（Hermes）皮包，她一聽到這品牌名字，眼睛卻頓時亮了起來。

「愛馬仕耶！」

我皺著眉頭仔細看了看螢幕中那個毫不起眼的皮包。

「很像地攤賣的，三九九一個的那種嘛。這麼小，能裝什麼東西？連傘都裝不下……」我本來還想再說下去，但她輕蔑的眼神卻示意我閉嘴。然後，她若有所思地輕輕嘆了一口氣。「哎，我那個路易威登的皮夾，不知道放幾十年後會不會有這個價值呢？」「那個？那個妳不是在忠孝東路地攤上買的嗎？會是真的？」她瞪我一眼。「什麼地攤不地攤的，地攤上的都是水貨，水貨也是真的啊！你沒看到，那個皮包以前一隻二十萬日幣，現在都一百萬日幣了。」

一百萬日幣。大概足夠我吃兩萬包泡麵的價錢。一天吃兩包，可以吃三十年。三十年後，由泡麵維持的我的軀殼，或許依然存在著，可是，一隻一百萬日幣的皮包，除了繼續放在家裡當作寶物供奉之外，到底還有什麼用呢？

不過，我不敢再問她了。因為此時，電視螢光幕上映出了另一個廣告，一名二十八歲、月薪四萬的女性，身旁環繞的是Prada、PleinSud、Gucci、Versace……最後字幕出現，某報紙勸人投資理財，以便享有這些世界名牌的高級消費能力。我再次在她的臉上，看見了掩飾不住的渴望。

■  
「對自然的依戀與中性氣質的偏愛，完全表現在傅子菁每一季作品裡。本季亦不例外，在以花草植物精心佈置的會場中，展開這一季率性的浪漫。」

——BAZAAR雜誌國際中文版，April 1998，P.134

那盆馬拉巴栗，是以前兩人還在念書時，他在路邊小園藝店花了很低廉的價錢買來的；有好一陣子，這卻是房間中除了她之外，唯一有生命的東西。

我很想知道一點關於他的事情；然而她卻始終吝於開口。

不過有一次，我們搭車到山上去玩，她看到樹、鳥、花草，忍不住開口告訴我，說他是一個屬於山的人。一個常需要離開城市的人。「他常說，城市裡動物太多，除了獸性外沒有別的；這樣會使他忘記生命的意義。他必須親近大自然，才能

感受到生命的力量。」正因如此，他堅持要送一盆植物給她，讓她也能感受到一點非動物性的氣息。雖然說，那盆植物並非來自什麼充滿原始氛圍的深山，而是百貨公司打折時的特價品。

那為什麼現在的她，竟又如此愛戀著乾燥花，紙花，甚至是絲襪做的假花？不用說是小碎花圖案的洋裝了，就連床單、窗簾之類，她也喜歡選有花草圖案的。總之，這些沒生命的花花草草，幾乎是氾濫成災般地堆滿了她的房間。

「我也不知道。或許是因為他已經走了的關係吧。」

這句話讓我有點不高興；為此，我著實費了點心思，想要找出一些讓她能同樣記得我的辦法。能取代那個已經離去、沒有生命的他。

所以，我跑了一趟建國花市，帶回一隻像團黑毛線球、還沒斷奶的小狗。

不料，她看到這團蠕動不已的小毛球，卻是尖叫了起來：「天啊！這是什麼？！快拿開！」「妳不喜歡嗎？很可愛耶！」我把狗湊到她鼻尖上去，小毛球微微發抖著。

「快拿開！快拿開！……我不要養狗，狗最髒了！又最笨了！」

其實我懂得她心裡在想什麼。為此，我趁她不注意時，把小毛球拿去還給攤位上的老闆，換了一隻同樣毛茸茸的金黃色波斯貓。我知道她希望自己像貓；優雅、浪漫、高傲。全部都是人類想像出來的特質。我早該知道的。

■  
「第一次化妝，就算你不是使用粉玫瑰色的口紅，也難逃粉紅色眼影的魔掌，在使用這些彩妝時，也一定還殘餘著童年父母的諄諄教誨，用最輕柔的筆觸，描繪最女性的一面」

—— E L L E 雜誌國際中文版，Apr.1998，P.360

我們坐在公園裡吃著麥當勞的蛋捲冰淇淋，她對我說起她最後一次哭泣的往事。

那是小學一年級的時候。剛進小學的孩子，已經懂得在班上爭取自己的地位，就算很清楚自己的斤兩沒多少份量，也立刻就學會了觀顏察色，專門找班上最熱門、人緣最好、老師最疼愛的孩子當朋友，這樣多少也可以提高一點自己的地位。

她也不例外。知道自己功課只有中等水準，長相也比不上那個綁兩條辮子粉嫩



嫩洋娃娃似的小公主，她便開始傾慕著班上最帥氣、最規矩、第一天上學便被老師指定為班長的那個男孩子，心中認定他就是她的，別人都不可以搶。

為此，在排位子沒有排到跟他一起坐的時候，她暗自傷心了好久；做遊戲跟他一組時，她又想盡辦法站在他身旁，千方百計對他表現自己的溫柔和善、大方體貼。

「那後來怎麼樣了？」我嘎吱嘎吱啃著裝著冰淇淋的蛋捲餅乾，一面問她。

「還能怎麼樣啊。有一天，我看到他跟一個每天都穿蓬蓬紗裙上學的女生一起回家，就這樣結束啦。」

「蓬蓬紗裙？」

「對啊，不是粉紅色，就是粉藍色的蓬蓬紗裙呢。我本來想吵我媽也去買一件一樣的衣服給我，可是……算了，女人總是要有尊嚴的嘛。」

此時，我已經吃完最後一口冰淇淋，這才發現褲管上已經滴了一片污漬。

「上一場電影餘音裊裊。在情緒的殘渣菜餚還沒有在胃中作酸的時刻進了咖啡館。點一杯維也納。用票根在杯沿沾上了奶漬。鼻尖湊上香氣的紋理。是尋找柔軟護想與乾燥夢境的指南針。於是。咖啡披上了記憶。人與電影走成了天圓地方。咖啡的夢境若不夠甜。現實仍會令你溫存。票根也只是票根。兌一杯咖啡。外加光頭偉人微笑銀幣一枚。在e-store。的誠品商場。的西門町電影街。你可以學習品味。模仿優雅。你可以只關注表象。你可以走進歷史所虛擬的空間。和光速賽跑。你可以非關電影。也可以電影相關。」

——影響雜誌第九十期，Dec1997，P.101

「我快要煩死了。」她把皮包夾在腋下，嘟著嘴說。

「喔。沒關係，等一下就輪到我們了。」其實我自己也快要沒耐心了；站在售票窗口前等了這麼久，賣票的小姐卻是連個人影子也沒有。「該不會是片子太冷門，她不想賣票了吧？」「別胡說了。」她瞪了我一眼，一面朝後面撇撇嘴，示意我看身後許許多多和她一樣，到這殿堂般的場處來瞻仰一場所謂藝術電影、乞求心靈洗滌的人們。我無奈地聳聳肩。

總是需要救贖，我心想。

謀生有謀生的手段，心靈有心靈應走的方向。藝術模仿人生，但人生偶爾也該模仿一下藝術，免得落入千篇一律的窠臼。我無聲地對自己說著，臉上則是不動聲色，匆匆過往的路人沒有一個看得出我心中的深邃思索。

真的深邃嗎？……售票口一陣騷動，售票小姐終於出現了。「可以買票了。」我忙著從皮夾裡掏錢，她則是回頭張望了一下身後的人們。學生樣子的胖女孩，腳上的舊平底布鞋顯得整條腿益加粗短；身上的牛仔褲顯然是不知名的地攤貨，某校某系的T恤已經開始起毛球，斜斜背著的高中畢業紀念書包已經和臉上的膠框眼鏡顯出同等程度的疲態。她嫌惡地別開了臉：「現在的孩子，為什麼不知道把自己打扮得不礙眼一點呢？看起來簡直就是邋塌透了。」我則是緊張地回頭看了看，希望那女孩沒聽見這幾句話。

倒是她的表情僵硬了起來。她一定不敢相信，自己盼望許久的藝術洗禮，竟和一個這樣的女孩有著完全相同的慾望。

「算了。」她心一橫，轉身急步離開了售票口。「妳要去哪裡？」我匆匆跟售票小姐拿了票，急忙追了上去。

她低頭一看錶。「走吧，我們去附近逛逛，喝杯咖啡什麼的，電影還要很久才開演呢。」她左右顧盼，瞥見一家棕色原木調、招牌素淨、用仿宋字體寫著店名的咖啡館。她加快步伐向那邊走去。「就那家吧，那家看起來比較有氣質。」她一面說著一面推門進去。

然而，一開門，她卻楞住了。咖啡館門上掛著的一串風鈴猶在叮叮咚咚響個不停，她夾在腋下的皮包卻已掉落在地上。而我卻忍不住先笑了出來：整座咖啡館裡，坐滿了和那個邋塌胖女孩一模一樣的孩子們，噁噁喳喳地喝著加了許多糖和奶精的咖啡，一面高聲談著各式各樣足以引起人們心靈迴響的重要話題。

■

「忘記白天的股價、拿掉沈重的Title，帶著你的榮耀、愉悅的心情，找個舒適的NightClub～浸飲Champagne、品味皇室Caviar、吞吐Cigar……If，沒有皇室魚子醬，那就換一家吧！！」

——ImperialCaviar皇室魚子醬廣告文案，1997

「其實，我真的不喜歡到量販店來買東西。」她一再對我抱怨著；我聳聳肩，

沒回答她。觸目所見都是斗大的數字，標示著「絕對最低」的價格；三卷柯達金軟片只要一九九，免洗餐具一包三十元，舒潔衛生紙一串只要八十九，小白菜一把十元，雞腿骨一斤超低價只要五十元……其實，我自己也是到了量販店裡，才知道豬肉有那麼多的種類：尾骨、小排、五花肉、肋條……。

最令她不能忍受的則是那些三五成群攜老扶幼、全家出動的人。媽媽抱著妹妹，爸爸牽著哥哥，阿公阿媽還簇擁在後面……一台偌大的手推車可能堆得滿滿得都是雜物，也可能空空盪盪只放了一包紙尿片之類，每個人東張西望的姿態，卻是始終不曾改變過。觸目所見皆是商品，就算心中沒有慾望，也會誤以為這是一種基本的需要。

太多「基本的需要」卻使她茫然了。「到底該買些什麼呢？」「隨便妳啊，妳愛買什麼就買吧」。我幫她推著車，讓她四處逛逛；但她卻似乎不太有興趣的樣子。她嘆了口氣，望著一排又一排開放式冷凍櫃裡透著僵硬寒氣的食物。旁邊有人在促銷炸雞塊，冷凍水餃，韭菜的氣味讓她覺得噁心，匆匆拎起一包什錦披薩，便落荒而逃。

一旁是肉品和海鮮的攤位；一對年輕夫妻帶著五六歲的小孩，指點著玻璃箱裡的魚蝦，告訴孩子這是螃蟹，這是龍蝦，這是蚌……她看著吞吐著氣泡、躺在一鉢淤沙中的文蛤，心裡浮現餐廳裡滴滴著精緻油香的海鮮義大利麵，很快地轉身走開了。

走得腳都酸了。低頭看看推車，一盒高纖餅乾縮瑟在角落，旁邊伴著那包開始解凍的披薩。「或許該買點水果吧。」我突然想起，便推著車走到放水果的角落。

成堆的西瓜躺在牆角，有的已經開腸破肚，流淌著紅色的汁液。一堆胖女人挑選著已經過季的爛橘子，蓮霧上方有果蠅盤繞不去。她又看看手推車裡的東西，褪冰的冷凍披薩緊靠著高纖餅乾，水氣濡濕了紙盒，看起來有點噁心；明知道高纖餅乾裡面有個別鋁箔包裝，她還是忍不住把餅乾盒拿起來，四下張望了一下，見到沒人注意，便悄悄把餅乾擱在沙茶醬和辣椒醬中間，然後迅速地推著我離開。「走，快走吧。」

這次輪到我嘆氣了。「算了，我們還是找個地方去吃飯吧。」她終於露出高興的樣子。「好啊，快走吧！」

她高高興興地把推車往旁邊一推，拉著我便要往出口走去；一旁一家人買了滿滿一車的東西，見到她的舉動，似乎很高興，做爸爸的忙下令兒子去把那台空推車接了過來。「太好了，東西快放不下了，正好又有一臺車。」

不過我們已經走出去了，連這句話也沒聽到。



「因為燈光的關係，走進卡邦娛樂餐廳，使人想要放鬆自己，店內裝潢依循美國20年代SupperClub的設計特色，進口的燈飾、櫻桃木相互輝映的紅磚牆、大幅的藝術彩繪壁飾以及井然陳列著香醇葡萄酒櫥，把美國歷史上稱之為『黃金年代』的繁華、富庶景象完全呈現。」

——HERE!臺北情報共鳴誌，Apr.1997，P.18

她很高興地掏出一張信用卡，在我面前揚了揚。「如何？這是金卡耶。」

「什麼時候辦的？」

「今天下午才拿到的。好不容易年收入突破五十萬了，我想辦張金卡想好久了。」她笑得很開心；侍者在此時為我們端來了湯和麵包，我餓極了，沒回答她，便逕自開始吃著。

她卻似乎無心於食物，只是繼續把玩著手中那張小小信用卡，翻來覆去看著，顯得十分滿意。「你知道嗎，有了這張金卡之後，下次到遠企或小雅去的時候，那些店員就不會斜著眼睛看人了。」

遠企或小雅。那種地方的店員，腳上的鞋子似乎都比我全身穿的衣物加起來還貴。我很能了解一張普通信用卡在那種地方會面臨的窘境。為此，我對她鼓勵般地笑了笑。她看到我的表情，似乎滿意了，拿起一小塊麵包開始撕著吃起來。

一直到主菜吃完，甜點送上來為止，我們都沒有再多說些什麼；她把金卡放在桌旁，並且在服務生過來收盤子時，故意碰觸它一下，彷彿希望服務生都能注意到這張金卡的存在。服務生也沒有讓她失望，笑容滿面、輕盈優雅的動作，無懈可擊的服務品質。雖然說，這裡的牛排，並不見得比我自己到量販店買一塊牛肉放進烤箱烤的要來得好吃。「不過，服務生的笑容也該值回票價了嘛。」她這樣安慰我。

不過，隨著這一餐將近尾聲，她卻開始顯得有些侷促不安起來。

「怎麼了？」



她沈吟半晌，轉頭先把服務生叫過來，吩咐他拿著金卡去結帳；服務生走後，她又轉向我。「我想先走。」

「身體不舒服嗎？」

她搖頭。「我……我跟阿貞有個約，要陪她去買個東西。」

我點點頭。「那妳就先走吧。」不用說，我當然知道她要去哪裡。只是我不願在她面前提起罷了。這個時候，服務生把帳單拿了回來，她先是仔細核對了一下上面的金額，隨即又為自己的這個舉動有點慚愧，便故做瀟灑地簽了名。服務生的笑容一如往常謙恭有禮。

「謝謝您的光臨，歡迎下次再來。」

「卡文·克萊在全盛的八〇年代發表了Obsession香水，給了女人絕對的放縱，讓她們把全部的自己釋放出來；Obsession便是這麼一支深沈、豐富、又極端性感的東方調香水」

——Bazaar雜誌國際中文版，Apr.1998，P.134

記不清楚這是第幾次到這家旅館來了。隱蔽、髒亂的巷道，是掩人耳目的絕佳屏障；四周騎著小綿羊呼嘯而過的小混混，正好可以蓋住他們軀殼交纏時劇烈的喘息，而一臉厭煩的旅館老闆，更是永遠不會開口問任何一句話。登記了名字之後，綁在一塊無以名狀鎖圈上的鑰匙，便被交到了他的手上，不發一言地，兩人便轉身往熟悉的角落房間走去。

（我知道，她常有一種衝動，希望接過鑰匙的不是他，而是她；為此，她總忍不住要微微伸手，卻始終缺乏從旅館老闆油膩汗穢的手中接過鑰匙的勇氣。她也想過要開口叫他讓她拿鑰匙；但她又怕他會笑話。至今，只有一次，因為走廊太陰暗、他摸索不到鎖孔的時候，她順勢把鑰匙接了過來，幫他開了門，進入那個房間中）

她曾經嫌過床單骯髒，不過旅館中充足的熱水和總是不於匱乏的小香皂，總能讓他倆在事畢後徹底清洗一番；為此，她也沒有什麼怨言了。

而且，她也不只一次想過，要不是這家旅館，她和他的關係可能不會維持那麼久。「你知道嗎？」她總是眼睛看著窗外，一面作夢似地對我開口。「跟他做愛，

我感覺自己好像脫離了自己，」整個人浮在天花板上，俯視著床上的那一切——兩座交纏的軀體，所有的喘息、所有的氣味……都好像是一場表演一樣。我一面看，一面還很想鼓掌呢。」

「那你就鼓掌啊，一定會把他嚇得縮回去。」我一面捻熄煙頭，一面沒表情地回答著。她有點不高興，轉頭瞪我一眼，又隨即轉過身去望著房間的另一邊。「我真的覺得我看到了嘛。我就是看到了。」

■

「……」

——隨處可見，隨時

她轉身向鏡，凝視著自己映出的身影。髮絲稍亂；臉上略泛油光，黯沉的眼臉，早先上的色彩已經面貌模糊；衣服穿在身上許久，原本平整的布面多了幾條歪斜的縐褶，顯得更加疲憊。

她又看了許久；心一橫，一咬牙，伸手快速地把衣服脫了下來；頸上一條單鑽項鍊被這股遽然的力量扯落在地，落在浴室地板瓷磚上，清脆的一聲。

她沒有低頭去把項鍊拾起；她繼續脫著衣服，動作不免略微慌張，但卻是毫不猶豫的迅速無比。當身軀終呈赤裸之後，她整個人彷彿僵硬了，筆直地站著，瞪視著鏡中的自己。正如她所料：她發現自己的身軀，已經刻滿了金錢的符號，在終於赤裸之後，至死也不會磨滅的印記。

此時，他突然出現在她身後。「怎麼啦？」她一驚，回過頭來，看到他不解的眼神「妳……」他一低頭，看到地上的項鍊，便彎身拾起，見她不說話，皺著眉頭繼續看她。她起了一陣輕微的顫慄。

「穿上衣服吧，涼了。」良久，他放緩了語氣，輕聲開口。

她許久無語；他也不說話，靜靜地站在她身後，凝視著她的身軀。過了彷彿幾千萬年之後，她驟然轉身，整個人崩潰般地倚向冰冷的瓷磚牆，淚水決堤而出，無聲地哭泣著。

而我，連嘆氣的力量都已經失去了。我只能放下手中的相機，泯滅任何想要再拍照的企圖；就算照片能表現她最細緻的肌理，卻也拍不出她淚水深處的反光。我必須拿筆，才能寫下她的悲傷。

——完——